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18〕332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清远市省道 S258 线 英德段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

你中心《关于上报 S258 线英德段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清路〔2018〕67 号）及设计图纸悉。结合广东粤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提交的咨询意见，审查意见如下：

一、路线走向及规模

英德市省道 S258 线是英德市的重要交通线路，本项目实施范围为 K77+980~K115+480 段，起点位于英德市省道 S258 线与韶关市大布镇交界处，起点桩号为 K77+980，经过长田、更古、波罗镇、长山村、郑村，终点止于大湾镇与省道 S347 线交界处，终点桩号为 K115+480，路线全长 37.5 公里。

二、技术标准

本次安防工程维持原技术标准不变。

三、主要工程内容

本次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方案设计主要内容为公路安全设施设计、平交设计、路域整治设计。

四、安全设施设计

(一) 原则同意对交通标志不规范或缺失的 K78+030 右侧等 72 处增设交通标志 72 块, 主要为增设急弯路、连续弯道、交叉路口、限速、村庄等标志。

(二) 方案设计评估出 K77+980~K78+750 段(最大纵坡 13.6%)、K85+320~K85+750 段(纵坡 10.7%)、K86+080~K87+000 段(最大纵坡 8.49%)、K89+220~K90+000 段(纵坡 9.62%)、K91+100~K91+800 段(纵坡 8.89%)、K94+270~K95+000 段(纵坡 9.7%)、K95+490~K95+900 段(纵坡 8.57%)、K97+720~K98+900 段(纵坡 8.86%)、K98+800~K99+100 段(纵坡 8.41%)、K107+350~K107+600 段(纵坡 9.26%) 等路段纵坡超出规范限值, 但未进行针对性的处置, 建议尽早规划升级改造, 彻底解决上述路段线形问题。在升级改造前, 应对上述路段限速 20Km/h, 并增设陡坡标志、减速标线等安全设施。核增单柱式标志 60 块、减速标线 157.5m²。

(三) K86+860 处、K92+970 处、K97+120 处只设置了下陡坡标志或上陡坡标志, 陡坡路段应同时设置上陡坡和下陡坡警告标志, 核增单柱式标志 3 块。

(四) 方案设计中 K79+973 ~ K80+146 段平曲线 (最小半径=41m) 限速 40Km/h、K95+000 ~ K95+600 段平曲线 (最小半径=38m) 限速 40Km/h、K100+460 ~ K101+220 段平曲线 (最小半径=55m) 限速 40Km/h、K99+160 ~ K99+430 段平曲线 (最小半径=50m) 限速 40Km/h, 不符合规范要求, 应按其现状线形指标的技术标准采取合理的限速值。

(五) K79+000 ~ K79+045 段平曲线 (半径为 41m)、K80+869 ~ K80+933 段平曲线 (半径为 36m)、K81+713 ~ K81+770 段平曲线 (半径为 45m)、K87+130 ~ K87+187 段平曲线 (半径为 45m)、K88+322 ~ K88+415 段平曲线 (半径为 35m)、K96+141 ~ K96+213 段平曲线 (半径为 45m)、K98+220 ~ K98+367 段平曲线 (半径为 35m)、K102+323 ~ K102+414 段平曲线 (半径为 42m)、K105+697 ~ K105+768 段平曲线 (半径为 40m)、K106+088 ~ K106+154 段平曲线 (半径为 35m) 为急弯路段, 建议限速 30Km/h, 核增单柱式标志 40 块。

(六) K86+036 ~ K86+051 段平曲线 (半径为 27m)、K102+757 ~ K102+952 段平曲线 (半径为 30m)、K108+309 ~ K108+356 段平曲线 (半径为 30m) 为急弯路段, 建议限速 20Km/h, 核增单柱式标志 12 块。

(七) 交通安全设施平面布置图中标志仅用文字表述, 建议采用标志图形表示。

(八)补充标志版面大样设计图;《单柱式标志一般构造图》缺少禁令标志、线形诱导标等标志的构造图,请补充。

(九)原则同意对 K77+980~K78+280 等 50 段路面重新施划对向车道分界线、行车道边缘线、人行横道线等普通标线 11603.368m²,并在有安全隐患处施划横向减速标线、防滑减速铺装线 2150.4m²。

(十)原则同意对路侧险要的 K80+410~K80+450 左侧等 124 段增设路侧波形梁护栏 7939m、混凝土护栏 1370m。由于路面大修加铺造成混凝土护栏高度不满足规范要求,原则同意对 K77+980~K78+285 左侧等 30 段原混凝土护栏进行加高处理,加高混凝土护栏共计 4972m。

(十一)原则同意在全线路侧护栏上增设轮廓标 790 块,《安全设施数量汇总表》中附着式轮廓标未计入混凝土护栏上的轮廓标,请补充。

(十二)原则同意在 K78+050 右侧等 154 处小平交路口增设道口标柱 615 根,建议《平面交叉工程数量表》中增加原道口标柱利用情况一栏,以便复核新增设的道口标柱数量。

(十三)同意在 K95+080~K95+260 左侧等 6 段急弯路段增设线形诱导标 49 个。

(十四)同意在 K80+838~K80+858 右侧等 28 段路侧有一定隐患但危险程度不高的路段增设示警桩 935 根。

(十五) 同意路侧混凝土护栏端头增设示警桩 164 根。《安全设施数量汇总表》中未计入路侧混凝土护栏端头示警桩数量，请补充。

(十六) 同意在 K92+300 左侧等 5 处视距不良弯道外侧增设凸面镜 5 块。

(十七) 同意在 K110+950 右侧等 4 处存在安全隐患的平交口增设黄闪灯 4 个。

五、平交设计

(一) 原则同意对 K78+050 右侧等 159 处存在安全隐患的小型支路口增设停车让行标志标线、减速丘等安全设施，降低平交口安全风险，主要工程数量为：单柱式标志 72 块，减速丘 254.8m，停车让行等普通标线 290.7m²。

(二) 方案设计中小型支路口无路面加铺设计，不应附有平面交叉路面结构设计图，请修改。

(三) 原则同意对 K92+620 左侧不规范的平交采取推荐方案的渠化改造措施，并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安全设施。该处 T 型平交采取单出单入的方式控制交通流，建议主线和被交线增设禁止左转弯标志及相关掉头标志，指导需左转车辆绕行调头后实现安全通行。核增单柱式标志 4 块。推荐方案的主要工程数量为：停车让行等单柱式标志 7 块，人行横道线等普通标线 258m²，波形梁护栏 40m，波形护栏上附着式轮廓标 2 个。

六、路域整治设计

原则同意对 K80+790 左侧等 29 处视距不良路段进行路域整治，整治措施主要是清除平面交叉口通视三角区内侧遮挡视线的杂草灌木、竹林及乔木，共清除杂草灌木 142.3m²、竹林 18m²、乔木 3 株。

七、方案概算

- (一) 核减路基工程 8.55 万元；
- (二) 核增安全设施 35.93 万元；
- (三) 核减建设项目管理费 2.55 万元；
- (四) 核减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费 1.45 万元；
- (五) 核增专项评价（估）费 0.38 万元；
- (六) 核减预留费用 2.02 万元；
- (七) 核增安全生产费用 0.27 万元。

本项目上报概算总投资为 988.12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802.05 万元。核定概算总投资为 1010.11 万元，其中建安费 829.44 万元。

八、资金来源

该项目拟申请安防工程部、省补助资金，具体以计划资金下达文件为准，其余资金由你单位自筹解决。

九、其它

- (一) 请按《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技术指南（试行）》

的有关要求及咨询报告提出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完善设计。

（二）该项目由你单位组织实施，请按有关规定抓紧实施，按期完成。实施期间应做好各项安全设施，确保通车及施工安全，并加强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三）补充完善公路安全状况评估后，如新发现有高风险路段，应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但其费用不再纳入安防专项补助范围。

（四）请按照有关要求做好安防工程后评价工作。

此复。

附件：1. 清远英德市省道 S258 线安防工程方案设计咨询报告
2. 清远英德市省道 S258 线安防工程方案设计咨询报告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省路桥规划研究中心。